

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7日以电话、传真、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佳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孙公司哈密利疆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27日